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7 月 11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 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函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 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0 日发布了《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 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2. 公司之前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 近期公司未发现定期报告披露前出现业绩泄漏,或者因业绩传闻导致公司 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异常波动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4.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 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5. 公司近期经营情况以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者预计将要发生重 大变化;
- 6. 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 公司 2014 年 7 月 9 日与东吴证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双方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具体的业务合作开展或实施方案尚需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各项业务合作实现的效益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四日